

证券代码：300156 证券简称：天立环保 公告编号：2013 - 005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2013年1月8日发出，会议于2013年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王利品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决定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

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拥有30年发展历史，是我国第一家专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被财政部、证监会授予第一批H股企业审计资格。中瑞岳华凝聚科学发展的强大合力，致力于集团化、规模化发展和民族品牌的创健，为客户提供一流服务。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08—2012年度《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》中，中瑞岳华取得连续四年本土所第一，一年本土所第二的业绩。

中瑞岳华具有财务部、中国证监会授予的证券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

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董事会一致通过了《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《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《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3-008）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

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2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席存军董事认为原审计机构比较熟悉公司业务和商业模式，新聘任的审计机构对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商业模式需要一个适应过程。俞夏林董事认为原审计机构对公司审计业务熟悉，新聘任的审计机构需要进行业务对接和磨合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13年1月30日上午9：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2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席存军董事、俞夏林董事认为已经对《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进行弃权投票，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3 年 1 月 14 日